

南京埃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情况概述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南京埃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21,543,893.73 元，未弥补亏损-21,543,893.73 元，达到公司股本总额 45,340,000.00 元的三分之一。依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，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超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，并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业绩亏损的原因

- 截至 2025 年初，公司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-14,501,489.95 元；
- 受市场环境、国内经济形势的影响及产品结构变化，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43,203,646.40 元，较上一年度增收 5.88%；营业成本较上一年度增长 11.35%；本年度净亏损-6,599,944.3 元。

三、拟采取的措施

- 公司实控人、大股东刘德允先生根据公司经营需要为公司提供

融资担保，确保流动资金正常周转，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。

(2) 公司在今年销售工作中，除了拓宽销售渠道，还继续增加新产品研发投入，加快产品迭代增加产品的竞争力。

(3) 公司目前原材料供应正常，重要原材料库存充裕，可以合理保证公司正常生产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《南京埃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之决议》

南京埃森环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4月29日